

2025 年江岸区司法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三、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 2、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 7、负责实施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岸区司法局由机关及 16 个司法所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纳入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江岸区司法局本级。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司法局总编制人数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3 人。
在职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4 人。

离退休人员 56 人，其中：退休 56 人。

第二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232.5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40.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32.51	204公共安全支出	2,644.76	工资福利支出	1,826.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2
二、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42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1,191.53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4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202.4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5.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45.67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32.51	本年支出合计	3,232.51	本年支出合计	3,232.5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232.51	支出总计	3,232.51	支出总计	3,232.51

表三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3, 232. 51	2, 040. 98	1, 191. 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644. 76	1, 458. 23	1, 186. 53			
	20406		司法	2, 644. 76	1, 458. 23	1, 186. 53			
		2040601	行政运行	1, 458. 23	1, 458. 23	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 66	0. 00	859. 6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 57	0. 00	80. 5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49. 02	0. 00	149. 02			
		2040610	社区矫正	97. 28	0. 00	97. 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64	134. 64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 97	132. 97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 97	132. 97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67	1. 67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67	1. 67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 44	202. 44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 44	202. 44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 31	72. 31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 13	130. 13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5. 00	0. 00	5.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 00	0. 00	5.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 00	0. 00	5.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 67	245. 67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 67	245. 67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 24	154. 24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 08	28. 08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3. 35	63. 35	0. 00			

表四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32. 51	一、本年支出	3232. 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32. 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2644. 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 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2. 4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5. 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5. 6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232. 51	支 出 总 计	3232. 51

表五：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32.51	2,040.98	1,881.56	159.42	1,191.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44.76	1,458.23	1,298.81	159.42	1,186.53
20406	司法	2,644.76	1,458.23	1,298.81	159.42	1,186.53
2040601	行政运行	1,458.23	1,458.23	1,298.81	159.4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66	0.00	0.00	0.00	859.6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0.57	0.00	0.00	0.00	80.5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49.02	0.00	0.00	0.00	149.02
2040610	社区矫正	97.28	0.00	0.00	0.00	9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4	134.64	134.6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97	132.97	132.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97	132.97	132.97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1.67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1.6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44	202.44	202.4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44	202.44	202.4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1	72.31	72.3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13	130.13	130.13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0.00	0.00	0.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0.00	0.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67	245.67	245.6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67	245.67	245.6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24	154.24	154.2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08	28.08	28.08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3.35	63.35	63.35	0.00	0.00

表六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32.51	2040.98	1881.56	159.42	1191.53
103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3232.51	2040.98	1881.56	159.42	1191.53
103001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本级	3232.51	2040.98	1881.56	159.42	1191.53

表七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040.98	1,881.56	159.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6.14	1,826.1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1.14	271.1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4.71	434.71	0.00
30103	奖金	678.87	678.8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97	132.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1	72.3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23	80.2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1.6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24	154.2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42	0.00	159.42
30201	办公费	46.29	0.00	46.29
30205	水费	0.96	0.00	0.96
30206	电费	7.68	0.00	7.68
30207	邮电费	4.48	0.00	4.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4.07	0.00	4.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87	0.00	25.87
30229	福利费	6.78	0.00	6.7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0.00	10.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21	0.00	51.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2	55.42	0.00
30302	退休费	5.52	5.5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9.90	49.90	0.00

表八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8	0.00	10.08	0.00	10.08	2.00

表十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十一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十三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填报人	陈竑宇	联系电话	8271431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232.51	100%	3472.94	3304.0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3232.51	100%	3472.94	3304.0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881.56	58.21%	2451.77	2099.76
		运转类项目支出	159.42	4.93%	120.16	141.2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191.53	36.86%	901.01	1063.10
		合 计	3232.51	100%	3472.94	3304.08
部门职能概述	1. 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2. 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3. 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4. 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5. 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6. 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 负责实施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8.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年度工作任务	1. 锻造队伍建设高素质。 2. 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3. 筑牢筑实依法行政保障。 4. 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5.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6. 推动基层治理赋能增效。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 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	特定目标类	266	266.00	1. 办公楼租金支出； 2. 物业费支出； 3. 食堂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特定目标类	5.12	5.12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保基本民生-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	5.00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特定目标类	2.71	2.71	丰富老干部的文化生活、提高老干部生活乐趣，订阅老年报刊等书籍；节日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非三保支出-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	10.00	1. 弥补日常公用经费不足； 2. 水电、邮电费支出。	
	非三保支出-中央及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特定目标类	46	46.00	1.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2. 装备经费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346.83	346.83	1.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及以奖代补经费支出； 2. 专业调委会经费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80.57	80.57	1.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人员经费支出； 2. 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97.28	97.28	1.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支出； 2. 工作经费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9.02	149.02	1.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支出； 2. 社区律师工作经费支出； 3. 普法工作经费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法律顾问经费	特定目标类	183	183.00	做好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水平。			目标1:做好“八五”普法收官工作，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强力推进法治江岸建设。			
	目标2: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目标2: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目标3: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工作。			目标3: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长期目标1: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应诉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达标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法治政府建设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2: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进社区全覆盖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服务回访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智慧社矫，提升社区矫正教育帮扶质量		良好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辖区内不发生刑满释放人员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案件、因故意犯罪造成严重后果且造成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整体状况稳定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做好“八五”普法收官工作，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强力推进法治江岸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宪法等主题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运营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法治政府建设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5000件	≥5000件	≥5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150件	≥15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98%	≥9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满意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衔接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市级目标值内	市级目标值内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3%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1）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杨晨	联系电话		827143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局机关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办公楼租金支出； 2. 物业费支出； 3. 食堂支出。				
项目总预算		266	项目当年预算		26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200. 81		200. 81	100%
		2024	102. 29		102. 29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6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食堂支出	保障食堂支出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69. 12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办公楼租金	保障办公用房	租赁费	111. 75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物业费	保障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费	85. 13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1		82. 1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局机关和司法所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局机关和司法所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5144.15平方米	计划数据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2804.36平方米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办公区域安全事故数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5144.15平方米	5144.15平方米	5144.15平方米	计划数据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2804.36平方米	2804.36平方米	2804.36平方米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办公区域安全事故数	0起	0起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2）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林瑜	联系电话		8273229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在职人员体检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按体检标准安排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项目主要内容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项目总预算		5.12	项目当年预算		5.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5.6		5.6	100%
		2024	5.52		0	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1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在职人员体检费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64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规格）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对体检服务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800元/人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64人	≤64人	≤64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规格）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对体检服务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3）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基本民生-驻村扶贫工作经历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林瑜	联系电话		8273229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驻村扶贫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项目主要内容		驻村扶贫工作经历费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5.56		5.56	100%
		2024	5		5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驻村扶贫工作经历费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办公费	5.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人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人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4）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晨	联系电话	8272195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老干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工作的圆满完成。			
项目主要内容		为丰富老干部的文化生活、提高老干部生活乐趣，订阅老年报刊等书籍；节日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项目总预算		2.71	项目当年预算	2.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2.7	2.7	100%
		2024	2.71	0	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干经费	慰问老干部、订阅老年报刊及开展老干部活动	办公费	2.71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和慰问，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和慰问，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干活动经费标准	≤104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慰问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干活动经费标准	≤1040元/人	≤1040元/人	≤104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慰问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5）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杨晨	联系电话		827143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弥补日常公用经费不足； 2. 水电、邮电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0		0	
		2024	10		10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作经费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办公费	10.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运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法治政府建设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运营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法治政府建设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6）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杨晨	联系电话		827143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2. 装备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46	项目当年预算		4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24.92		24.92	100%
		2024	46		42.5	92%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转移支付资金	用于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支出。	办公费	46.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法值班律师到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服务回访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智慧社矫，提升社区矫正教育帮扶质量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援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法值班律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服务回访满意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智慧社矫，提升社区矫正教育帮扶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7）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陶福	联系电话		827170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人民调解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及以奖代补经费支出； 2. 专业调委会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346.83	项目当年预算		346.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302.74		302.74	100%
		2024	324.64		324.64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6.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6.8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46.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以奖代补经费	以奖代补经费	办公费	21.6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劳务费	317.8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4.63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专业调委会经费	专业调委会经费	办公费	2.8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年度绩效目标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5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5000件	≥5000件	≥5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150件	≥15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98%	≥9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	1	1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满意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8）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陶福	联系电话		827170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安置帮教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人员经费支出； 2. 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80.57	项目当年预算		80.5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77.24		77.24	100%
		2024	70.15		70.15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5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5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0.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日常工作经费	日常工作经费	办公费	5.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人员经费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劳务费	74.48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工会经费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1.09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80%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3%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9）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朱晓华	联系电话		82720906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社区矫正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支出； 2. 工作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97.28	项目当年预算		97.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95.92		95.92	100%
		2024	90.45		90.45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7.2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2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7.2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作经费	工作经费	办公费	20.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	劳务费	76.21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工会经费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1.07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每个司法所配置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衔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矫正档案规范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有序，整体状况稳定。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每个司法所配置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1名	1名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衔接率	1	1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矫正档案规范率	1	1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市级目标值内	市级目标值内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	1	1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有序，整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10）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孙荣荣	联系电话		8272060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公共法律服务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支出； 2. 社区律师工作经费支出； 3. 普法工作经费支出。				
项目总预算		149.02	项目当年预算		149.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0		0	
		2024	181.14		181.14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9.0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9.0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9.0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办公费	149.02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宪法等主题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进社区全覆盖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应援尽援,最大限度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完成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宪法等主题宣传活动完成率	1	1	1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0件	≥1000件	≥1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进社区全覆盖	1	1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援案件质量评查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	1	1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应援尽援,最大限度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9%	≥99%	≥99%	计划数据

表十五（表15-11）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法律顾问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罗琳	联系电话		8271977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全区法律顾问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做好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项目总预算		183	项目当年预算		1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3	0		0	
		2024	22.2		22.2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全区法律顾问经费	法律顾问经费	委托业务费	183.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做好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法律顾问个数	≥2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聘用单位对其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法律顾问个数	≥20个	≥20个	≥2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全区法治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顾问聘用单位对其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232.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32.51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232.51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公共安全支出 2,644.7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44 万元；农林水支出 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5.67 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826.1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59.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4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3,232.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60.96 万元，增加 30.7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040.9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19.63 万元，增加 12.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财政局统一安排，把住房货币化、年度考核奖、公务员医疗补助纳入本年预算，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826.1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159.4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4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医疗费补助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1,191.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41.33 万元，增加 83.26%，主要是增加了后勤服务支出、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经费和全区法律顾问经费等。其中：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9.66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保障、老干经费、体检费、全区法律顾问经费和工作经费等支出。

2、基层司法业务 80.57 万元。主要用于安置帮教工作支出。

3、公共法律服务 149.0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支出。

4、社区矫正 97.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支出。

5、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40.9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81.56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826.1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

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和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159.4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08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3）公务接待费 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0.9 万元，降低 6.93%，主要是根据近几年实际情况，逐步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岸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3,232.51 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2,040.98 万元、项目支出 1,191.53 万元。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3,232.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19.63 万元，增加 12.06%，主要是增加了后勤服务支出、全区公共法律服务经费和全区法律顾问经费等。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 3,232.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32.51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 3,232.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0.98 万元，占 63.14%；项目支出 1,191.53 万元，占 36.8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59.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78.24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278.24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3.00 万元。其中：办公用品 3.00 万元。

2. 服务类 275.24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服务 82.16 万元；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0.08 万元；法律顾问服务 183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71.68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法律服务和社会治理服务等。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 11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91.5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人民调解费和安置帮教费相关费用等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用于农村（包括国有农场、

国有林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